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独立董事李建保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全权委托独立董事荆林波先生代行表决权。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潘广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凤鸣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汉宝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60,546,568.87	2,148,197,972.48	0.57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元)	1,105,326,081.19	1,045,386,390.13	5.73
每股净资产(元)	2.517	2.380	5.76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334,524.74		371.3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5		450.00
	报告期（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净利润(元)	27,625,946.42	95,071,851.06	33.3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63	0.216	33.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	–	0.201	–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63	0.216	33.33
净资产收益率(%)	2.50	8.60	增加21.9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2.43	7.97	增加14.18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9月）（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2,954.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881,468.9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622,091.15
所得税	–3,409,669.62
合计	6,922,662.55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4,299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海宁市经济发展投资公司	10,599,926	人民币普通股
UBS AG	7,014,326	人民币普通股
潘金鑫	5,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国际金融—花旗—MARTIN CURRI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4,310,244	人民币普通股
徐春明	3,652,239	人民币普通股
段金柱	3,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浙江天力工贸有限公司	3,584,436	人民币普通股
潘建忠	3,410,778	人民币普通股
国泰君安—建行—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3,024,857	人民币普通股
招商证券—渣打—ING BANK N.V.	2,970,764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部分原非流通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承诺事项及其履行情况

股东名称:潘广通、潘建清、浙江天力工贸有限公司、宝钢集团企业开发总公司、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四十八研究所;承诺事项:(1)所持股份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36个月内不出售。(2)若违反禁售和限售条件而出售本承诺人所持有的原非流通股份, 则该部分出售所得收入全部归天通股份所有。(3)不会利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进行内幕交易、操纵市场或者其他证券欺诈行为。(4)保证若本承诺人未履行或者未完全履行承诺的,赔偿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损失。承诺履行情况:严格履行承诺。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其他需要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股票代码	简称	持股数量(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初始投资成本（元）	会计核算科目
1	002144	宏达经编	4,016,940	5	4,128,700	长期股权投资
合计			--	--	4,128,700	--

3.5.2 公司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拟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潘广通
2007年10月25日

股票代码:600330 股票简称:天通股份 编号:临2007–019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三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三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07年10月13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07年10月23日在海宁龙祥大酒店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8名,独立董事李建保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全权委托独立董事荆林波先生代行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潘广通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07年第三季度报告;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天通浙江精电科技有限公司(下简称“天通精电”,本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98%)与公司参股公司上海天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下简称“上海天盈”,本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48.96%)及公司第二大股东浙江天力工贸有限公司(下简称“天力工贸”,占我公司8%的股份)共同投资1998万元收购上海傲蓝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下简称“上海傲蓝”)60%的股权。此交易为关联交易,已得到本公司独立董事的批准。本次收购完成后,上海傲蓝的股本结构如下:上海傲蓝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加为1000万元, 其中天通精电出资1265.4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38%;上海天盈出资366.3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1%;天力工贸出资366.3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1%;李力出资92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2%;刘旭明出资10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4%;秦克志出资20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4%。其中三位自然人为原股东。

上海傲蓝专注于有光传输、数字电视双向接入技术的研究、开发和系统集成。在最后100米双向接入技术、超长距离光传输技术及双向网络建设规划等方面中保持着一定的行业领先优势, 公司倡导的EPON+EOC数字电视双向接入方案在国内首家实现规模化商用。通过投资上海傲蓝,天通精电可以快速进入光传输、数字电视和电信行业,成为光传输和电信行业的终端配套提供商。通过投资上海傲蓝,可以改变天通精电的产品与服务结构,形成具有低成本的竞争优势的产业链。由于上海傲蓝在数字电视双向改造接入方面积累了丰富的产品, 有完整的产品线。特别是正在生产的产品不仅可应用于广电行业,在电信行业也有很好的市场前景。而此类产品也正是天通精电一直想研究开发的,通过投资,缩短了研发的时间,可直接缩短进入市场的时间。通过投资上海傲蓝,傲蓝的团队在行业内具有一定的影响力,技术水平、产品开发在行业内一直具有带头作用,有助于提升天通精电的研发实力,改变天通精电强制造、弱研发的局面。由于上海傲蓝倡导的EPON+EOC模式的数字电视双向改造已在业内得到高度的认可,并已在山东淄博得到10万户的商用。通过投资上海傲蓝,有助于天通精电更快进入数字电视大市场,并成为行业龙头。通过投资上海傲蓝,有助于天通分享上海傲蓝已在设备接入、技术服务等方面充足的储备,分享数字电视高速发展带来的高额利润,培育天通新的利润增长点。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潘建清先生、潘广通先生、潘金鑫先生、李明锁先生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OO七年十月二十五日

股票代码:600330 股票简称:天通股份 编号:临2007–020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投资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公司控股子公司天通浙江精电科技有限公司(下简称“天通精电”,本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98%)与公司参股公司上海天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下简称“上海天盈”,本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48.96%)及公司第二大股东浙江天力工贸有限公司(下简称“天力工贸”,占我公司8%的股份)共同投资1998万元收购上海傲蓝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下简称“上海傲蓝”)60%的股权。

关联方回避事宜:关联董事在进行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实行了回避。

交易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的影响: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提升技术开发和市场拓展能力,符合子公司的产品发展和产业发展战略。

此项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即可,无需提交股东大会通过。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天通精电(本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98%)董事会决定拟与公司参股公司上海天盈(本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48.96%)及公司第二大股东天力工贸(占本公司8%的股份)共同投资1998万元收购上海傲蓝60%的股权。该出资价为溢价出资,以1:3.33比例出资,合计占注册资本的600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

天通浙江精电科技有限公司,为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98%。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亚太路1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潘建清

经营范围:各类电子产品、电子模块、电子元器件的开发、制造、加工、销售等。

上海天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参股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48.96%。

住所:上海古美路1188号6C二层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潘建清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资产管理,企业战略、管理和营销策划,企业托管,投资咨询。

浙江天力工贸有限公司,为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第二大股东,占公司8%的股份。

住所:海宁市硖石镇海昌路26—28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明锁

经营范围:高新技术、贸易业投资开发;电子产品、机械设备、制造、批发、零售。

因为上述关系,因而本次共同投资构成了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上海傲蓝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上海傲蓝通信技术有限公司(Shanghai onLAN Communication Tech. Co.,Ltd.)于2006年3月正式成立,注册资本500万元。主要从事有线电视、光电通信技术专业领域的研究、开发及系统集成业务。现有员工40人,其中本科以上学历占80%,主要为研发、市场销售和管理人员。作为专注于数字电视网双向改造技术研究和开发的高新技术公司,傲蓝通信公司在国内首家推出了HFC网最后一百米双向接入技术(EOC Ethernet Over Coax)及ELINK系列产品,使广电运营商能够充分利用现有的同轴电缆网资源,高效地解决HFC网双向接入的难题,拥有该项技术的自主知识产权,并为此申报了8项专利; 同年被认定为上海市高新技术成果, 获A级证书;2007年9月通过了由英国BSI认证审核ISO9000质量体系认证。公司在最后100米双向接入技术、超长距离光传输技术及双向网络建设规划等方面中保持着一定的行业领先优势, 该公司倡导的EPON+EOC数字电视双向接入方案在国内首家实现规模化商用,ONU产品也正进入产品试产阶段。

2、该公司的主要财务情况

2007年1–9月份完成合同额1550万元,实现销售收入1009万元,成本523万元,费用312万元,所得税17万元,净利润153万元。销售成本率51%,费用率31%,销售净利率15%。资产总额为1391万元,其中流动资产为1277万,应收帐款325万元,均为3个月以内的销售货款,公司成立以来没出现过坏帐现象。存货为408万元,都是适销产品和预储原材料,无积压和滞销产品。

3、交易标的:上海傲蓝注册资本原为500万元,其中秦克志出资255万,占51%;刘旭明出资130万,占26%;李力出资115万,占23%。此次注册资本由500万增资扩股至1000万:原股东放弃优先认购权,全部由精电、天盈、天力工贸三方出资认购,三方为溢价增资,溢价比例1:3.33,其中天通精电出资1265.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8%;天盈受让傲蓝原股东股权20%,转让价格333万元,再出资33.3万元,合计占注册资本的11%;天力工贸出资366.3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1%。原股东相应减少出资,其中李力出资92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2%;刘旭明出资10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4%;秦克志出资20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4%。

四、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投资各方包括关联各方已对《投资协议书》达成共识,正式协议在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后签署;

2、协议生效条件:天通精电的投资行为因涉及关联投资,因此必须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后再生效;

3、作价依据:本公司已委托浙江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上海傲蓝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进行专项财务核查,在此基础上对由公司投资中心对该公司进行投资价值分析。最终多方协商确定入股价格。

4、付款方式:本协议生效后支付。

五、本次股权出资及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投资,天通精电可以快速进入光传输、数字电视和电信行业,成为光传输和电信行业的终端配套提供商。通过投资上海傲蓝,可以改变天通精电的产品与服务结构,形成具有低成本的竞争优势的产业链;有助于天通精电更快进入数字电视大市场,并成为行业龙头;有助于天通分享上海傲蓝已在设备接入、技术服务等方面充足的储备,分享数字电视高速发展带来的高额利润,培育天通新的利润增长点。同时通过与终端客户的交流与沟通,更有利于天通产业链之间的互动,提升产品档次和附加值,最终提升产业的核心竞争力。

六、本公司董事会的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是依据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进行的,投资价格一致,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大天通的发展战略,有利于提升公司产业链优势的核心竞争力。

七、独立董事意见

经独立董事审查,本次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符合要求,关联董事在表决时实行了回避。本次共同投资价格一致,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上海傲蓝公司股权设置既体现一定的分散又体现一定的控制,有利于该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各股东方的资源优势的发挥。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天通精电的此次股权投资。

八、备查文件目录

1、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3、上海傲蓝通信技术有限公司2007年9月份报表。

特此公告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OO七年十月二十五日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陈福胜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晋辉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何惠川先生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973,708,300.51	885,017,154.69	10.02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元)	695,012,385.67	648,078,436.95	7.24
每股净资产(元)	4.63	4.32	7.18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749,305.24		–43.5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20		–43.55
	报告期（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净利润(元)	20,930,374.55	69,836,980.04	18.9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395	0.4656	15.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	–	0.43	–
稀释每股收益(元)	0.1395	0.4656	15.53
净资产收益率(%)	3.01	10.23	增加0.84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2.76	9.24	增加0.42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9月）（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752,200.00
委托投资损益	–2,468,303.4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46,926.53
所得税影响	2,761,251.88
合 计	–5,606,178.06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6,246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中国银行–华宝兴业先进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国际金融–汇丰–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LIMITED	2,847,37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国泰金牛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511,083	人民币普通股
福建多棱钢业集团有限公司	2,1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金鑫证券投资基金	1,855,05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国泰金马稳健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1,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经典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1,3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1,293,08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宝兴业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55,750	人民币普通股
国际金融–汇丰–TEMASEK FULLERTON ALPHA PTE LTD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幅（%）
交易性金融资产	841,200.00	207,680.00	305.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7,613,352.14	–	100.00
应收票据	59,349,129.52	26,007,780.00	128.20
预付款项	58,381,025.36	29,384,230.00	98.68
在建工程	27,979,645.39	39,985,166.59	–30.02
短期借款	47,000,000.00	33,500,000.00	40.30
应付票据	25,887,829.25	9,914,400.00	161.11
应交税费	31,132,374.26	22,493,324.05	38.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073,618.31		1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795,223.86	6,551,326.35	186.89
项 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2007年1–9月）	上年同期（2006年1–9月）	增幅（%）
管理费用	33,348,783.64	44,633,461.25	–25.28
财务费用	790,117.20	–602,050.36	–231.24
资产减值损失	2,459,937.84	1,381,804.25	78.0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3,370.00	–206,229.42	–135.58
投资收益	2,468,303.41	776,015.14	218.07
营业外支出	183,795.14	1,192,061.70	–84.58

说明:

（1）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变动主要是母公司期末库存一级市场申购中签的股票;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变动主要是子公司福建省三明齿轮箱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齿公司”)持有兴业银行的股份666,670股,期末按56.42元/股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3）应收票据的变动主要是母公司报告期收到的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货款增加917万元,子公司三齿公司收到的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货款增加2,377万元, 福建省永轴公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永轴公司”)收到的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货款增加40万元。

（4）预付款项的变动主要是母公司为规避原辅材料涨价预付材料款与购置固定资产未结算等增加1,034万元及预付兴业证券增资款810万元,子公司三齿公司预付的设备购置款增加731万元,永轴公司为规避原辅材料涨价的影响预付材料款增加187万元,福建金柁公司汽车转向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柁公司”)预付购材料款增加65万元。

（5）在建工程的变动主要是母公司部分工程完工与设备投产比年初减少1,565万元,子公司永轴公司部分工程完工与设备投产比年初减少156万元, 三齿公司新增投入待安装投产的设备及工程增加520万元。

（6）短期借款的变动主要是子公司三齿公司流动资金借款增加1,350万元。

（7）应付票据的变动主要是:母公司为规避钢材涨价带来的负面影响,新增以银行承兑汇票预付购钢材款259万元,子公司三齿公司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的购材料款增加806万元,永轴公司的购材料款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增加533万元。

（8）应交税费的变动主要是:母公司的各种税费受跨期缴纳的影响比年初增加939万元,子公司永轴公司的各种税费受跨期缴纳的影响比年初增加83万元,三齿公司的各种税费受跨期缴纳的影响比年初减少84万元,金柁公司受进项留抵的影响减少68万元。

（9）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变动主要是子公司三齿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应计的递延所得税。

（10）非流动负债的变动主要是子公司三齿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应计的递延所得税。

（11）管理费用的变动主要是母公司实施挖潜降耗措施,期间费用得到有效控制,同时实行新企业会计准则部分职工薪酬分解到成本中而相应减少868万元;实行新企业会计准则部分职工薪酬分解到成本中影响子公司永轴公司减少36万元、三齿公司减少207万元。

（12） 财务费用的变动主要是子公司永轴公司与三齿公司流动资金贷款受利率提高及总额增加影响。

（13） 资产减值损失的变动主要是母公司受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变动的影响提取的坏帐准备减少49万元,子公司三齿公司受账龄结构变动的影响提取的坏帐准备增加153万元,永轴公司受账龄结构变动的影响提取的坏帐准备增加16万元。

（1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变动主要是母公司一级市场中签新股期末按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15）投资收益的变动主要是母公司一级市场中签新股出售所获得的收益增加。

（16）营业外支出的变动主要是母公司往来账清理损失同比减少100万元。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关于解除股权转让协议的函》,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同意从2007年6月28日起解除原签订的《关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的协议》,双方均不使用任何方式追究对方的违约责任。因此,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807万股股份不予转让。同时,公司参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增资扩股,并按规定以自有资金810万元认购股份540万股,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相关公告已刊登于2007年7月17日的《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名称	特殊承诺	承诺履行情况
漳州市机电投资有限公司	所持股份在龙溪股份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四十八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完全遵守禁售期与限售期承诺
漳州片仔癀集团公司	所持股份在龙溪股份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二十四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前述承诺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且在该二十四个月内的出售价格不低于龙溪股份本次改革相关股东会议股权登记日的股票收盘价。	
万利达集团有限公司	所持股份在龙溪股份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二十四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前述承诺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	完全遵守禁售期与限售期承诺。
中国工程与农业机械进出口总公司		
漳州市机电投资有限公司和漳州片仔癀集团公司	在本次改革方案实施后,漳州市机电投资有限公司和漳州片仔癀集团公司承诺将在2005年至2007年度股东大会上提议并赞同龙溪股份进行现金分红,每年现金分红的比例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60%。	报告期实施的公司2005年度、200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符合了上述承诺要求。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其他需要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股票代码	简称	持股数量（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初始投资成本（元）	会计核算科目
1	601166	兴业银行	666,667	0.01	1,1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	002136	安纳达	1,000	0.001	8,0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	002161	远望谷	1,500	0.002	19,9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4	601088	中国神华	20,000	0.0001	739,8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 计			–	–	1,867,830	–

3.5.2 公司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拟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持有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持股数量（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5,188,900.00	23,470,000	1.58	35,188,900.00
合 计	35,188,900.00	23,470,000	–	35,188,900.00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福胜
2007年10月23日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汪云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绍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胥翠芬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93,556,493.55	956,214,707.84	24.82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元)	585,092,694.65	497,098,691.08	17.70
每股净资产(元)	6.81	5.78	17.82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672,813.76		–130.0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23		–130.26
	报告期（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净利润(元)	20,320,069.54	94,894,331.35	86.7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4	1.10	84.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	–	1.10	–
稀释每股收益(元)	0.24	1.10	84.62
净资产收益率(%)	3.47	16.22	增加1.2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3.51	16.21	增加1.35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9月）（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97,011.2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96,250.0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757,307.89
所得税影响数	–6,289.63
合计	35,641.25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8,383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530,65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336,85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2,044,20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2,023,557	人民币普通股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674,150	人民币普通股
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1,674,150	人民币普通股
赵建平	9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技术开发交流中心	363,94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建信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8,994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	主要原因
应收票据	57,868,253.40	24,195,999.91	139.16	主营业务规模扩大,定期结算和票据结算方式比例增大
应收帐款	120,928,741.82	66,942,242.42	80.65	
存货	252,899,109.17	188,931,270.93	33.86	随着生产经营规模扩大存货增加
固定资产	348,924,199.46	247,217,274.84	41.14	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完工转入
短期借款	202,663,641.03	140,330,000.00	44.42	生产经营规模扩大,筹资增加
长期借款	108,057,285.00	58,063,013.50	86.10	
利润项目	本报告期（2007年7–9月）	上年同期（2006年7–9月）	增减（%）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264,863,636.09	182,857,501.44	44.85	生产经营规模扩大,产销量增加
营业成本	217,277,719.35	153,301,492.91	41.73	
财务费用	4,509,245.88	1,369,953.89	229.15	借款增加,利息支出增加
投资收益	–	442,409.06	–100.00	本报告期无证券投资收益

本报告期,公司贵金属业务和镍矿业务稳步发展,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进一步得到提升。2007年7–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6,486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44.85%;利润总额2,460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90.1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032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86.74%。

2007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86,781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92.13%;实现利润总额11,415万元, 比去年同期增长265.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9,489万元, 比去年同期增长260.55%。由于公司镍矿业务和催化剂产品的稳步发展,本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增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967万元,比去年同期的–6,541万元增加8,508万元。

公司控股子公司云锡元江镍业有限责任公司2007年4月底收到《玉溪市环境保护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后,积极进行整改,适度调减了生产规模,加大力度进行工艺优化和提升,增大了节能减排的投入,另外,2007年下半年,元江地区持续较大规模的降雨以及本报告期镍价的大幅波动,使得公司的生产经营及盈利水平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昆明贵金属研究所	采购材料	按市场价定价	11,395,973.60	4.98
云锡通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建设	按市场价定价	4,912,928.93	2.15
云锡供水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工程建设	按市场价定价	10,982,517.82	4.80

（2）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云锡元江镍业有限责任公司本报告期向云南锡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借入项目建设资金5,924,537.41元,截止2007年9月30日该公司向云南锡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借入的项目建设资金余额为91,798,129.21元,年利率为6.26%。

2、2007年下半年以来,由于元江地区持续较大规模降雨,给云锡元江镍业有限责任公司的部分生产设备、设施造成了一定的影响,部分生产组织、职工生活受到了一定的影响。截止2007年9月30日,较大规模降雨给云锡元江镍业有限责任公司造成的损失及公司为恢复重建共投入资金500余万元, 现受损生产设备已恢复使用,部分生产设施仍在修复中。

3、公司于2007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了《公司控股子公司云锡元江镍业有限责任公司受行政处罚的公告》。为不断提高节能减排的能力和水平,公司正进一步优化工艺,加大环保投入,并适度调减了生产规模。

4、云锡元江镍业有限责任公司与北京金都物资贸易有限公司签订的《产品销售合同》,已于2007年2月14日刊登在公司2006年年度报告中,截止到2007年9月30日,云锡元江镍业有限责任公司严格履行了该合同。

5、云锡元江镍业有限责任公司经过两年多的科技攻关和建设,部分矿山基础设施已基本完成,根据生产工艺持续优化和节能减排不断加强的要求,将对镍矿改扩建项目的部分工程建设子项目和工期进行调整。

6、公司于2007年9月30日与昆明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在昆明市高新技术开发区购买了31955.7平方米土地,总价款1227.09万元。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云锡公司持有贵研铂业的股份将自追加对价条款失效或触发实施后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其后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在上述承诺期期满后的十二个月内,若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出售数量不超过总股本的百分之十。

2、若云锡公司违反前述承诺的禁售和限售条件而出售其所持有贵研铂业股票,则云锡公司承诺将其出售股票的全部所得,划入贵研铂业账户归全体股东所有。

3、云锡公司无偿转让元江镍业98%股权至贵研铂业后,若出现2006年度、2007年度和2008年度元江镍业净利润分别低于1,021万元、1,300万元和1,900万元的情形,则云锡公司承诺以现金形式补足差额。

4、为了保证贵研铂业持续、健康经营发展,云锡公司还承诺:云锡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日后在经营中将避免和放弃与贵研铂业同业竞争。云锡公司承诺将后续申请的镍矿采矿权适时和以市场公允价格转让或注入贵研铂业,该项资产转让或注入贵研铂业时,需通过贵研铂业、云锡公司及相关各方履行法定程序。

云锡公司严格按照承诺情况执行。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07年,公司努力克服成本上涨、大规模降雨、节能减排投入增加等因素带来的影响,持续优化工艺,镍矿产品产销量较2006年有所增加,2007年上半年镍金属均价与去年同期相比大幅上涨。同时,公司贵金属业务稳步提升。

结合公司2007年一至三季度实际经营情况, 公司预测2007年净利润较上年同期相比增长200%左右。

3.5 其他需要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5.2 公司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拟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汪云曙
2007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00459 证券简称:贵研铂业 公告编号:临2007–23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 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2. 业绩预告情况: 同向大幅上升

经初步测算,预计本公司2007年实现净利润可能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200%左右。

3. 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是否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否

二、上年同期(2006年1–12月)业绩

1. 净利润:32,497,906.85元

2. 每股收益:0.38元

三、业绩预增原因说明

2007年,公司努力克服成本上涨、大规模降雨、节能减排投入增加等因素带来的影响,持续优化工艺,镍矿产品产销量较2006年有所增加, 2007年上半年镍金属均价与去年同期相比大幅上涨。同时,公司贵金属业务稳步提升。

结合公司2007年一至三季度实际经营情况, 公司预测2007年净利润较上年同期相比增长200%左右。

具体数据以2007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0月25日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独立董事李春彦,因公出差,未能出席本次董事会。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乔秋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建设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永建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1,910,791,321.19	1,852,559,332.22	3.14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元)	987,305,691.12	973,780,229.26	1.39
每股净资产(元)	3.68	3.63	1.39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0,949,489.55		3.8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19		3.81
	报告期（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净利润(元)	13,392,637.68	40,325,461.86	–32.73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5	0.15	–32.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	–		–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5	0.15	–32.73
净资产收益率(%)	1.33	4.06	减少35.9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1.33	4.04	减少36.66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9月）（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0,983.4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30,776.62
合计	211,760.07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7,598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郑州磨料磨具磨削研究所	5,089,065	人民币普通股
胡鹤庆	839,500	人民币普通股
何国梁	827,391	人民币普通股
艾琳华	636,012	人民币普通股
冯元金	513,930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市嘉祥工贸公司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刘忠景	454,445	人民币普通股
孙泽华	416,3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翠兰	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曹云翠	3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533,347,717.83元,比上年同期增加4.05%,实现营业利润57,791,560.39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4.36%,实现净利润40,325,461.86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2.73%。主要原因是营业成本、销售费用及财务费用的增幅大于营业收入的增幅。

2、销售费用较上年增加36.75%,主要原因是业务费用、运输费用、广告费用、差旅费用的增幅较大。

3、财务费用较上年增加42.75%,主要原因是新增加借款及金融机构加息。

4、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51.05%,主要原因是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减少。

5、应收票据较期初减少32.13%,主要原因是收取承兑票据减少。

6、在建工程较期初增长75.53%,主要是母公司金刚石生产线改造。

7、工程物资较期初减少43.44%,主要是母公司工程物资投入使用。

8、短期借款较期初减少34.56%,主要是偿还了部分短期借款。

9、长期借款较期初增加88.64%,主要是增加了长期借款。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05年实施股权分置改革,非流通股股东作出如下承诺:

1、法定承诺事项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规定,原非流通股股东作出如下法定承诺:

（1）全体非流通股股东承诺,其所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至少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2） 持有公司非流通股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河南黄河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日本联合材料公司承诺,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十二个月期满后,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3） 持有公司非流通股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河南黄河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日本联合材料公司承诺,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原黄河旋风非流通股股份数量,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百分之一时,应当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做出公告,但无需停止出售股份。

2、追加承诺事项

（1）控股股东河南黄河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进一步承诺,在所持股份获得流通权后三年内不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向社会公众出售。三年禁售期满后的一年内,若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股票,出售价格不能低于每股人民币5.60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三年禁售期满后的一年内,当黄河旋风派发红股、转增股本、增资扩股、配股、派息等情况使股份数量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时,价格按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中的公式作相应调整。

（2）如果公司2005年度或2006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以年度披露的审计报告数据为准)较上年同期增长低于25%, 控股股东河南黄河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第二大股东日本联合材料公司承诺在2005年或2006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后10个交易日内披露追加送股的股权登记日的提示性公告,向在该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追送1040万股作为补偿(上述两大股东分别付出760.44万股和279.56万股),相当于按照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前以流通股股本10400万股为基础每10股追加送股1股,送股实施期限为2005年或2006年年度股东大会后30日内。

上述两种情况以先发生的情况为准,追加对价只限一次(对价安排执行完毕后,此承诺自动失效)。

在黄河旋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导致总股本变化时,上述设定的用于追加送股的股份数量将按以下方式增加:Q1=Q*(1+N)

其中,Q为原设定的追加送股股份数量,Q1为调整后的追加送股股份数量,N为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

在公司因实施增发、配股、可转换债券、权证等股本变动而导致原非流通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股本不同比例变动时,前述追加支付对价总数不变,但每10股送1股的追加支付对价比例将作相应调整,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

3、公司及各法人股东严格按照上述承诺事项履行职责。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其他需要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5.2 公司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拟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乔秋生
2007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600172 股票简称:黄河旋风 编号:临2007–017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07年10月23日(星期二)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07年10月11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九人,实际参加八人,独立董事李春彦,因公出差,未能出席本次董事会。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乔秋生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后,会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1、公司2007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为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本次担保分为两笔,其中一笔是主债权为中国农业银行许昌市分行对许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发放的贷款,金额为人民币7000万元,主合同履行期限一年,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另外一笔是公司曾为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纬五路支行申请的5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该笔贷款于2007年10月24日到期,贷款到期后,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纬五路支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的续贷手续,并请求本公司为贷款续贷提供担保。

上述两笔担保期限为十二个月,方式为连带责任互保。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 截止2006年12月31日, 许继电气总资产为460,300.98万元,负债总额239,855.26万元,净资产202,627.01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2.11%。2006年度主营业务收入200,146.78万元,净利润12,794.47万元。

公司对许继电气的资信情况进行了调查,认为许继电气的资信及盈利状况较好,为许继电气提供担保不会损害本公司的利益。截止目前为止,公司为其担保余额为2.5亿元人民币(不含本次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600172 股票简称:黄河旋风 编号:临2007–018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被担保人名称: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本次担保数量为1.2亿元人民币;截止公告日,共累计为其担保数量3.2亿元(含本次担保)。

3、本次担保由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互保。

4、截至公告日,本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数量人民币3.2亿元且无逾期对外担保。

5、本次担保在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一、担保情况概述: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07年10月23日(星期二)上午在本公司召开,八名董事一致同意,通过了为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提供1.2亿元贷款担保的议案。

二、被担保人情况: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许继电气)成立于1993年3月15日,注册地址:河南省许昌市许继大道,注册资金为人民币37,827.20万元,法定代表人王纪年;经营范围为电网调度自动化、配电网自动化、变电站自动化、电站自动化、铁路供电自动化、电网安全稳定控制、电力管理信息系统、电力市场技术支持系统、继电保护及自动化控制装置、继电器、电子式电度表、中压开关及开关柜、变压器、箱式变电站和电缆桥架等。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 截止2006年12月31日, 许继电气总资产为460,300.98万元,负债总额239,855.26万元,净资产202,627.01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2.11%。2006年度主营业务收入200,146.78万元,净利润12,794.47万元。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分为两笔,其中一笔是主债权为中国农业银行许昌市分行对许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发放的贷款,金额为人民币7000万元,主合同履行期限一年,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另外一笔是公司曾为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纬五路支行申请的5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该笔贷款于2007年10月24日到期,贷款到期后,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纬五路支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的续贷手续,并请求本公司为贷款续贷提供担保。

上述两笔担保期限为十二个月,方式为连带责任互保。担保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确定的借款到期之次日起两年。

四、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对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情况进行了研究,经过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同意为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提供1.2亿元贷款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为3.2亿元(含本次担保),目前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1、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文本;

2、与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担保合同文本;

3、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

4、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特此公告。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0月23日